



東吳大學115學年第1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 公務人員進修轉職系學分班 招生簡章

一、開設目標：

- 依據【現職公職人員調任辦法】第五條第三款規定：「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大學或得以採認之國外大學畢業得有學士以上學位，其最近十年在大學系所（含尚未畢業者），曾修習與調任職務職系性質相近之科目 20 學分以上；其所修習科目，依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專業科目，參酌調任職務之職系說明書所定工作性質及內容，計其學分。但科目相同或類似之學分應合併計算，最高以六學分為限。」申請採計之學分需符合當年度考選部公告之專業科目內容。
- 因此為協助現職公務人員取得不同職系專長，依據前述條款規劃「公務人員進修轉職系學分班」，其中各任用職系考試專業科目，可以透過本校學分專班或專班人數不足則以學系預選方式進行部分學分課程修讀，不僅可以培訓現職公務人員獲得相關職系所需之職能，更有利於日後申請職務調動或轉換。本校僅提供學分的修習，是否能符合轉職系單位需求還須依該單位之規定辦理。

二、招生對象：

1.學士學分：公立、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或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報考大學資格者。	
2.碩士學分：專科(副學士)畢業滿三年以上，或大學畢業，符合報考碩士資格者。	
3.符合 1 或 2 項資格且欲申請轉任相關職系之公務人員，或有興趣修讀本課程之一般民眾。	

三、報名資訊：

學分專班	報名優惠日期		上課日期
	115/07/27~115/08/31		115/09/14~116/01/16(依各課程實際上課期間為準)
學系課程預選	選課流程	日期時程	注意事項
	查詢課程	115/06/22~115/08/31 (此期間完成預選即享優惠，逾期不再接受預選)	至東吳大學校務行政資訊系統(https://web.sys.scu.edu.tw/class40.asp?option=1)查詢您欲選修的科目及所屬學系跟開課班別（僅限學系專業科目可開放選修），預選時請先行參閱並遵守各學系預選規則。再填寫推廣部的預選單。
	課程預選		上傳預報應備資料：至推廣部網頁 https://www.ext.scu.edu.tw 進入「學員專區」→「學系學分班預選單上傳區」上傳預選單、學歷證件、身分證或成績單等證明文件，亦可現場繳件。科目名稱相同不得重覆預選。
	通知錄取	115/09/07~115/09/14	預選者須待學系正規生加退選尚有名額，才會通知是否錄取；符合加選名額，推廣部會以手機簡訊、電子郵件或電話依序通知，請錄取學員進行繳費。已額滿無法加選者可改選其他科目，第一次預選在本部所訂預選期限內，因學系額滿改選者仍享有優惠折扣。
	繳納學費	通知錄取日~115/09/14	(以繳費通知內時程為主)繳費可至推廣部現場以現金或刷卡繳納，亦可上網繳款，繳費方式可參閱【學分班報名須知】。如未於前述日期繳費者視同放棄，將依序遞補已預選學員。
備註	1.城中校區櫃檯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40~19:00，週六 08:40~14:00；週日不辦公。地址：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 56 號，第五大樓 1 樓。 2.上課日期依本校行事曆授課，所有課程停、補課規定比照本校正規學制辦理，如遇國訂假日或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者，由授課老師自行調節補足上課進度不另行補課。本校保留部分科目行事依實際進行狀況調整之權利。		

四、應備資料：

項次	學分專班選課單 學系學分班預選單	學歷證件(影本) (正本備查)	身分證(正面影本) (正本備查)	成績單或各學系 規定應備資料	一寸照片 2 張 (開課當天可繳)
◆所有學分班課程	✓	✓	✓	✓(註一)	✓
1.報名表或預選單可至推廣部官網「學分班課程」→「學分班相關表單」處下載，或攜報名應備資料親至推廣部填寫。 2.註一：報名專班或預報學分預選課程時，請參閱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專班」與「學系預選」之招生簡章，簡章內所要求必備之證明資料皆須備齊，缺件恕無法接受報名及預報（除照片可另行補繳）。 3.持國外學歷者，須繳交護照影本，以及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					

五、費用明細：

班 別	每 1 學分費	備 註 (繳費須知：本部保留調整各項折扣標準之權利)
碩士學分班	4,500 元	1.早鳥優惠：新生於報名優惠日期內可享 95 折優惠；本校教職員生、校友、推廣部一年內有修課記錄之舊生等在報名期間內繳費，可享學分費 9 折優惠。 2.享有折扣優惠者，請於報名時主動出示證件，離櫃恕無法給予折扣。除必備身分證件外，本校教職員工優惠證明是服務證、在校生持學生證、校友持畢業證書影本等。所有折扣僅能擇一優惠，恕無重複優惠。 3.本校僅收取學分費，學分費不含書籍、教材及成績證書郵寄費等，學分班所有指定用書皆請自行購買。 4.逾各班報名優惠日期，若尚有名額可繳全額學分費報名，額滿即止。課程提前逾核定名額時亦會提前截止報名。【遠距教學】課程逾網路報名日期雖未額滿，皆不再接受報名。 5.本校專任教職員工報名且修讀成績達一定標準者，可享學分費 8 成的補助。
學士學分班	3,000 元	

六、繳費方式：

1.網路繳費	至本部官網「會員登入」→「學分班課程」點選課程，優惠期間系統會自行計算折扣，費用可線上刷卡或虛擬帳號繳款，選擇虛擬帳號繳費，系統會顯示一組虛擬帳號(對應一筆報名資料)，再持此帳號進行匯款。開課當日再領取收據。
2.臨櫃繳費	舊生出示身分證件與優待證明；新生備齊資料—最高學歷畢業證書、身分證件正本(身分證、健保卡、駕照擇一)、其他證明文件、1 吋照片 2 張與優待證明，現場一次繳清學費，領取收據，付費方式可採：現金、刷卡等。
3.上傳資料	報名專班繳費完成後，再至本部官網上傳報名應備資料—「會員登入」註冊→「報名註冊暨選課單上傳區」上傳資料，包括選課單、學歷證件、身分證、或成績單等其他證明文件。

七、上課資訊：

- 1.學分專班每科目最多以 50 人為原則，最低開班人數 15 人；因人數不足未開班，本部將以手機簡訊等通知是否轉班及辦理退費；如確定開班，請參照本部網頁所示時間到校上課，不再另行通知。
- 2.附讀學分班—碩士班層級最多 5 人，學士班層級最多 6 人，但仍須以各學系規定為主（請參閱預選規則），額滿即止。
- 3.附讀學分班可能因正規生選修人數過多額滿，或是選修人數不足等不可抗力因素停開者，本部將以手機簡訊通知學員是否辦理轉班或退費；獲知確定開課訊息，請參照本校網頁所示時間及課表到班上課，不再另行通知。本校保留不開班或不接受加選的權力。
- 4.本學期上課日期：115/09/14~116/01/16；學分專班所有課程皆在城中校區上課。
- 5.附讀學分班上課地點：人文社會學院、外語學院、理學院及資料科學系（日間）科目在外雙溪校區上課，法學院、商學院及資料科學系（碩專班）科目在城中校區上課（但仍以網頁所示該科目上課教室為主）；法、商學院大一部分科目在外雙溪校區上課。上課教室及授課內容請自行上網查閱 <https://web.sys.scu.edu.tw/class40.asp?option=1>，推廣部不再公告。
- 6.為尊重繳費上課同學之權益，本校所有課程恕不接受試聽、旁聽或冒名頂替等行為，違者照相存證，循法律途徑解決！
- 7.東吳大學保留調整授課教師、科目時段、上課方式、更換教室及科目行事依課程實際進行狀況調整之權利。所有課程無補課機制。

八、學分證明：

- 1.修讀學分班課程不具正式學籍，學員修讀期滿經各科教師給予及格成績，僅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取得前項推廣教育學分證明者，如參與各校正規學制入學考試採計為考試資格之用者，入學後不得再予抵免學分；學分之抵免認定，依本校學則或學系相關規定辦理。但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 1/2，且不得少於一年（抵免事宜請詢問各相關系所）；已為正式生者，在學分班修習之課程皆不得申請抵免。
- 2.學分班僅給予學分，不授予學位證書；欲取得正式學位須經各類正式學籍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此學分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
- 3.於推廣教育學分班修習有關心理領域課程所取得之成績暨學分證明，無法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考試』，所取修讀證明或學分證明亦非醫事人員證書或執業執照，不得據以執行心理師法等醫事人員法規所定業務內容。
- 4.選修副學士或學士學位學分班者，每學期累計修習之學分至多以修 18 學分為原則；碩士學位學分班者，每學期累計修習之學分至多以修 9 學分為原則。
- 5.全學年課程例如學分數 3/3(全)者，須先修畢上學期方得續修下學期，且學員須依上、下學期順序修課且成績及格，始能取得學分證明；上、下學期修課時間間隔以三年為限，另學分數 3/0(單)或 0/3(單)者為單學期可取得學分者。
- 6.課程結束符合學分證明取得資格者，推廣部會印製一份中文版的成績單及學分證明給學員，請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左右可持身分證件，至城中校區推廣部領取，不再另行寄發通知書，領取前請先以電話或 E-mail 查詢。領取說明請詳閱官網〔最新消息〕→〔公告訊息〕→〔學分班學員領取學期成績單或學分證明流程說明〕。如領取後遺失或另有他用，請繳交申請費用辦理補發，申請表單置於網頁〔學分班課程〕中『學分班相關表單』處。
- 7.如為公務人員修畢之課程取得及格成績者，可至本部申請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護照」（學分班均以學分數登載）。
- 8.東吳大學校務行政資訊系統：<https://web.sys.scu.edu.tw/default.asp>，可查詢您在本校教務系統的學號（僅限當學期新生）、選課及成績。此學號與推廣部報名系統的「會員學號」不同，欲使用本校教務系統有關的學號皆請至前述系統查閱。

九、轉班/退費：

- 1.轉班及退費規則謹依教育部頒布之【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
- 2.報名選課後欲申辦加退選(或轉班改選)，不受理口頭、便條等其它申請方式，並需於新課程第 2 週上課前辦理完畢。
- 3.轉班：如為線上刷卡，可至官網「報名須知」→「轉班／退費」處填寫申請表單辦理。如為實體刷卡，請攜帶繳費收據正本、刷卡簽單及身分證件，親至本部櫃檯申請；若由他人代辦，須現場查核代辦者之身分證件正本，實體刷卡付費者須持卡人臨櫃辦理，無法由他人代辦。臨櫃手續請於城中校區「辦公時間」內完成。辦理加退選後請自行上網確認所選修之科目是否正確。
- 4.退費：請參閱第 1 點轉班說明的流程，線上申請則選填「退費」的選項，實體刷卡者僅限臨櫃辦理。
- 5.加選：與報名繳費方式一樣，請參照上述第三點；轉班、加選或退費之詳細時程請參照當學期報名注意事項。
- 6.若欲加選或轉班之科目已開課(或逾期報名者)，缺課時數照常計算由學員自行負責，不得要求補課或退缺課部分費用。
- 7.學員欲申請退選，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還所繳學費的 9 成，並須於開課完成退費手續。
- 8.自實際上課日算起未逾一週者，退還所繳學費的 7 成（依本課程正常上課時數計算，非學員實際到班時數）。
- 9.開始上課未達全期 1/3 欲申請退費，退還所繳學費的 5 成（計算方式同前項）。
- 10.上課時間已逾全期 1/3 欲申請退費，恕不受理。
- 11.線上報名收據會暫存推廣部，可於課程開課後於櫃檯服務時間持身分證件前來領取，或郵寄貼足 28 元回郵信封寄到推廣部，我們再依來函地址回寄。收據正本若遺失，需繳交補印存根手續費現金 100 元。
- 12.報名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或因故未能開課者，退還全額已繳學分費。

十、其他規定：

- 1.報名資料一經收件登錄概不退還，報名者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延期或轉讓（如接獲入伍徵召或工作轉調等）。
- 2.學分班學員無正式學籍，不得以此身分辦理助學貸款、兵役緩徵、居留或出境簽證等。
- 3.為免課程期間太頻繁打擾學員，訊息通知事項以不開班、教室異動、停課、調課等重大事項為主，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您本人的電話及 Email（可至官網「學員專區」→「學員資料修改」更新資訊）；其餘網頁既定公告事項（如：開課、報名、停課等日期）則不發送通知，請學員逕行留意網頁公告。
- 4.學分班學員在本校修業期間，如有不當言行影響教師授課、其他學員或行政規定者，一經舉發即取消其修讀資格。
- 5.課程如遇主管機關限制，須停課或無法以現場授課方式上課時，皆以遠距教學方式進行。
- 6.學員請假請填寫【東吳大學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請假單】，申請表單置於推廣部網頁〔學分班課程〕中『學分班相關表單』處。
- 7.凡報名本校推廣教育課程，須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供推廣部作為業務範圍內運用；本校不會將學員個人資料提供未經學員授權之第三方使用。
- 8.配合菸害防治法修正施行，本校全面禁菸，並依行政院公告之修正施行日撤除校內吸菸區，若違反規定將處以罰鍰。
- 9.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本校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

十一、諮詢服務：

承辦人	鄭小姐	E-mail 服務	meichi@scu.edu.tw
電話諮詢	(02)2311-1531 轉 2752	推廣部網址	https://www.ext.scu.edu.tw



職系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星期	上課時段	開課日期	上課校區	備註
一般行政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行政學_政治系	王 貿老師	4/0(單)	二暨三	PM15:10~17:00 暨 PM13:10~15:00	115/09/15~116/01/13	雙溪	預選
		賴怡樺老師						
	政治學_政治系	徐永明老師	3/3(全)	二	PM15:10~18:00	115/09/15~116/01/12／116/02/23~116/06/22		
		沈筱綺老師				115/09/17~116/01/14／116/02/25~116/06/24		
		蔡韻竹老師		四				
	政治學_社工系	陳錦榮老師	3/0(單)	二	PM15:10~18:00	115/09/15~116/01/12		
	政治學_法律系	老師	2/0(單)	一	PM15:10~17:00	115/09/14~116/01/11	城中	預選
	公共政策_政治系	蔡秀涓老師	3/0(單)	三	PM15:10~18:00	115/09/16~116/01/13	雙溪	預選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司法行政	民法(A)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刑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民事訴訟法(A)	江承欣老師	3/0(單)	一	PM 19:00~21:40	115/09/14~116/01/11		
	刑事訴訟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民法(B)_遠距教學	鄭冠宇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16~115/12/30		
	民法(C)	林彭鴻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30~116/01/13		
	民事訴訟法(B)_遠距教學	陳重陽老師	3/0(單)	五	PM 18:25~21:10	115/09/18~116/01/15		
	刑事訴訟法(C)	廖彥鈞老師	3/0(單)	六	AM 09:10~12:00	115/09/19~116/01/16		
	刑法(C)	游明得老師	3/0(單)	六	PM 13:10~16:00	115/09/19~116/01/16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刑事訴訟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刑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民法(E)	林彭鴻老師	0/3(單)	三	PM 18:25~21:30	116/03/03~116/06/23		
	民事訴訟法(D)_遠距教學	陳重陽老師	0/3(單)	五	PM 18:25~21:10	116/02/26~116/06/25		
	刑事訴訟法(F)	廖彥鈞老師	0/3(單)	六	AM 09:10~12:00	116/02/27~116/06/26		
	刑法(E)	游明得老師	0/3(單)	六	PM 13:10~16:00	116/02/27~116/06/26		
	行政救濟法專題研究(一)_法碩一							
	法律廉政	刑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刑事訴訟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刑事訴訟法(C)		廖彥鈞老師	3/0(單)	六	AM 09:10~12:00	115/09/19~116/01/16		
刑法(C)		游明得老師	3/0(單)	六	PM 13:10~16:00	115/09/19~116/01/16		
行政學_政治系		王 貿老師	4/0(單)	二暨三	PM15:10~17:00 暨 PM13:10~15:00	115/09/15~116/01/13	雙溪	預選
		賴怡樺老師						
刑事訴訟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刑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刑事訴訟法(E)_遠距教學		黃鼎軒老師	0/3(單)	四	PM 18:25~21:10	116/02/25~116/06/24		
刑事訴訟法(F)		廖彥鈞老師	0/3(單)	六	AM 09:10~12:00	116/02/27~116/06/26		
刑法(E)		游明得老師	0/3(單)	六	PM 13:10~16:00	116/02/27~116/06/26		
公務員法_法律系		程明修老師	0/2(單)				城中	預選
公務員法專題研究_法碩專班	吳登銓老師	0/2(單)						

職系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星期	上課時段	開課日期	上課校區	備註
法制	民法(A)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刑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民事訴訟法(A)	江承欣老師	3/0(單)	一	PM 19:00~21:40	115/09/14~116/01/11		
	刑事訴訟法(B)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民法(B)_遠距教學	鄭冠宇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16~115/12/30		
	民法(C)	林玔鴻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30~116/01/13		
	民事訴訟法(B)_遠距教學	陳重陽老師	3/0(單)	五	PM 18:25~21:10	115/09/18~116/01/15		
	刑事訴訟法(C)	廖彥鈞老師	3/0(單)	六	AM 09:10~12:00	115/09/19~116/01/16		
	刑法(C)	游明得老師	3/0(單)	六	PM 13:10~16:00	115/09/19~116/01/16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刑事訴訟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民事訴訟法(C)	江承欣老師	0/3(單)	一	PM 19:00~21:40	116/02/22~116/06/21		
	刑法(D)_遠距教學	林書楷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民法(E)	林玔鴻老師	0/3(單)	三	PM 18:25~21:30	116/03/10~116/06/23		
	刑事訴訟法(E)_遠距教學	黃鼎軒老師	0/3(單)	四	PM 18:25~21:10	116/02/25~116/06/24		
	民事訴訟法(D)_遠距教學	陳重陽老師	0/3(單)	五	PM 18:25~21:10	116/02/26~116/06/25		
	刑事訴訟法(F)	廖彥鈞老師	0/3(單)	六	AM 09:10~12:00	116/02/27~116/06/26		
	刑法(E)	游明得老師	0/3(單)	六	PM 13:10~16:00	116/02/27~116/06/26		
財稅行政	初級會計學(A)_遠距教學	徐惠慈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初級會計學(B)	葛俊佑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中級會計學(A)_遠距教學	廖素娟老師	3/0(單)	三	PM 19:00~21:40	115/09/16~116/01/13		
	稅務法規(A)	葉珮穎老師	3/0(單)	五	PM 18:25~21:10	115/09/18~116/01/15		
	民法(A)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民法(B)_遠距教學	鄭冠宇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16~115/12/30		
	民法(C)	林玔鴻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30~116/01/13		
	財政學_經濟系	林巧涵老師	3/3(全)	二	PM15:10~18:00	115/09/15~116/01/12／ 116/02/23~116/06/22	城中	預選
		賴志芳老師		五		115/09/18~116/01/15／ 116/02/26~116/06/25		
	初級會計學(C)_遠距教學	徐惠慈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中級會計學(B)	葛俊佑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中級會計學(C)_遠距教學	廖素娟老師	0/3(單)	三	PM 19:00~21:40	116/02/24~116/06/23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民法(E)	林玔鴻老師	0/3(單)	三	PM 18:25~21:30	116/03/10~116/06/23		
	稅務法規(B)	葉珮穎老師	0/3(單)	五	PM 18:25~21:10	116/02/26~116/06/25		
財經廉政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心理學_社工系	余思賢老師	2/2(全)	四	PM 13:10~15:00	115/09/17~116/01/14／ 116/02/25~116/06/24	雙溪	預選
		林君諭老師			PM 15:10~17:00			
	心理學_法律系	陳彥儒老師	2/0(單)	四	AM 10:10~12:00	115/09/17~116/01/14	城中	預選
	經濟學_國貿系	洪立文老師	3/3(全)	二	PM15:10~18:00	115/09/15~116/01/12／ 116/02/23~116/06/22		
		陳金盛老師						
		吳宜臻老師						
	財政學_經濟系	林巧涵老師	3/3(全)	二	PM15:10~18:00	115/09/15~116/01/12／ 116/02/23~116/06/22 115/09/18~116/01/15／ 116/02/26~116/06/25		
		賴志芳老師		五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公務員法_法律系	程明修老師	0/2(單)				城中	預選
公務員法專題研究_法碩專班	吳登銓老師	0/2(單)						
心理學_法律系	陳彥儒老師	0/2(單)						

職系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星期	上課時段	開課日期	上課校區	備註
金融保險	初級會計學(A)_遠距教學	徐惠慈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初級會計學(B)	葛俊佑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中級會計學(A)_遠距教學	廖素娟老師	3/0(單)	三	PM 19:00~21:40	115/09/16~116/01/13		
	經濟學_國貿系	洪立文老師	3/3(全)	二	PM 15:10~18:00	115/09/15~116/01/12／ 116/02/23~115/06/22	城中	預選
		劉明孝老師						
		吳宜臻老師						
	貨幣銀行學_經濟系	曾中信老師	3/3(全)	一	PM 15:10~18:00	115/09/14~116/01/11／ 116/02/22~116/06/21		
		顏廣杰老師						
	貨幣銀行學_國貿系	梁恕老師	2/2(全)	四	AM 10:10~12:00	115/09/17~116/01/14／ 116/02/25~116/06/24		
		吳宜臻老師			PM 13:10~15:00			
		梁恕老師						
	財務管理_企管系	遲淑華老師	2/2(全)	二	PM 13:10~15:00	115/09/15~116/01/12／ 116/02/23~115/06/22		
		陳麗宇老師		三	AM 10:10~12:00	115/09/16~116/01/13／ 116/02/24~116/06/23		
		黃弘毅老師		四		115/09/16~116/01/14／ 116/02/25~116/06/24		
		李芸綺老師		五		115/09/17~116/01/15／ 116/02/26~116/06/25		
	財務管理_國貿系	黃寶玉老師	3/0(單)	二	PM 15:10~18:00	115/09/15~116/01/12		
張大成老師		一暨二(雙)		AM 10:10~12:00 暨 PM 13:10~15:00	115/09/14~116/01/12			
投資學_國貿系	黃寶玉老師	3/0(單)	二	AM 10:10~13:00	115/09/15~116/01/12			
投資學_企管系	蔡宜均老師	3/0(單)	五	AM 10:10~13:00	115/09/18~116/01/15			
初級會計學(C)_遠距教學	徐惠慈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中級會計學(B)	葛俊佑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中級會計學(C)_遠距教學	廖素娟老師	0/3(單)	三	PM 19:00~21:40	116/02/24~116/06/23			
投資學_國貿系	黃寶玉老師	0/3(單)	四	AM10:10~13:00	116/02/25~116/06/24	城中	預選	
智慧財產行政	民法(A)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專班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民法(B)_遠距教學	鄭冠宇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16~115/12/30		
	民法(C)	林昶鴻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30~116/01/13		
	公平交易法(A)	何瑞富老師	2/0(單)	三	PM 20:20~22:05	115/09/16~116/01/13		
	公平交易法_法律系	牛日正老師	2/0(單)	五	AM 10:10~12:00	115/09/18~116/01/15	城中	預選
	智慧財產權-商標法_法律系	黃心怡老師	2/0(單)	一	PM 13:10~15:00	115/09/14~116/01/11		
	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法_法律系	許慧瑩老師	2/0(單)	四	AM 10:10~12:00	115/09/17~116/01/14		
	智慧財產權-專利法_法律系	許慧瑩老師	2/0(單)	四	PM 13:10~15:00	115/09/17~116/01/14		
	智慧財產權法_國貿系	鍾鳳玲老師	2/0(單)	五	AM 08:10~10:00	115/09/18~116/01/15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公平交易法(B)	何瑞富老師	0/2(單)	三	PM 20:20~22:05	116/02/24~116/06/23		
	民法(E)	林昶鴻老師	0/3(單)	三	PM 18:25~21:30	116/03/10~116/06/23		
	智慧財產權法	李 鎂老師	0/3(單)	四	PM 18:25~21:10	116/02/25~116/06/24		
	公平交易管理	行政法(A)	張志偉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城中
民法(A)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3/0(單)	一	PM 18:25~21:10	115/09/14~116/01/11		
民法(B)_遠距教學		鄭冠宇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16~115/12/30		
民法(C)		林昶鴻老師	3/0(單)	三	PM 18:25~21:30	115/09/30~116/01/13		
公平交易法(A)		何瑞富老師	2/0(單)	三	PM 20:20~22:05	115/09/16~116/01/13		
公平交易法_法律系		牛日正老師	2/0(單)	二	PM15:10~17:00	115/09/14~116/01/12	城中	預選
產業經濟學_經濟系		林佑貞老師	2/2(全)	五	AM10:10~12:00	115/09/18~116/01/15／ 116/02/26~116/06/25		
民法(D)_遠距教學		張晏晟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城中	專班
行政法(B)		張志偉老師	0/3(單)	一	PM 18:25~21:10	116/02/22~116/06/21		
民法(E)		林昶鴻老師	0/3(單)	三	PM 18:25~21:30	116/03/10~116/06/23		
公平交易法(B)	何瑞富老師	0/2(單)	三	PM 20:20~22:05	116/02/24~116/06/23			

- 1.上述課程分屬學分專班（藍色字）及學系預選課程，專班報名從 115/07/27 起，學系預選從 115/06/22 起，皆到 115/08/31 止。
- 2.預選課程有標示所屬學系，上課時段及教室等皆依學系公告為準，上課地點分屬二校區；學分專班上課地點皆在城中校區。
- 3.學分數標示『2/2(全)』為全學年課程，上下學期皆需繳學分費並依序修畢才能取得 4 學分；為『2/0(單)』或『0/2(單)』者，為單學期可取得學分課程。
- 4.學士學分課程每 1 學分為 3,000 元，科目名稱標示有「碩士班或碩專班」課程，每 1 學分為 4,500 元。
- 5.如您所需科目非上開課程，亦可直接至 <https://web.sys.scu.edu.tw/class40.asp?option=1> 查詢您想選修的課程進行預選。



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 公務人員進修轉職系學士學分專班 招生簡章

一、開班計畫：

- 1.依據【現職公職人員調任辦法】第五條第三款規定：「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大學或得以採認之國外大學畢業得有學士以上學位，其最近十年在大學系所（含尚未畢業者），曾修習與調任職務職系性質相近之科目 20 學分以上；其所修習科目，依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專業科目，參酌調任職務之職系說明書所定工作性質及內容，計其學分。但科目相同或類似之學分應合併計算，最高以 6 學分為限。」
- 2.本校為提供在職公務人員培養資訊領域專長之機會，並協助在職公務人員透過此學分取得轉任【資訊處理】或【資通安全】職系資格，特延聘專業師資群為開設「公務人員轉資訊處理職系學士學分專班」。
- 3.本校僅提供學分的修習，修讀學員如有轉職系之需求還須依考選部及該單位之規定辦理。

二、招生對象：

- 1.公立、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或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報考大學資格者。
- 2.全國具公務人員資格，欲申請轉【資訊處理】或【資通安全】職系之人員。
- 3.對本班課程有興趣之一般民眾。

三、報名日期：

報名學期	報名優惠日期	備 註
第一學期	115/07/27~115/08/31	1.城中校區櫃檯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40~19:00；週六 08:40~14:00；週日不辦公。地址：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 56 號，第五大樓 1 樓。
第二學期	115/12/21~116/01/25	2.上課日期依本校行事曆授課，所有課程停、補課規定比照本校正規學制辦理，如遇國訂假日或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者，由授課老師自行調節補足上課進度。

四、開設科目：

【資訊處理職系課程】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星期	上課時段	開課日期
資通網路與安全(一)_遠距教學	朱宇豐、廖倚君、鄭閔聰老師	3/0(單)	二	PM 18:25~21:10	115/09/15~116/01/12
資訊管理(一)_遠距教學	尚榮安老師	3/0(單)	五	PM 18:25~21:10	115/09/18~116/01/15
資料庫應用_遠距教學	劉譯閔老師	4/0(單)	六	AM 10:10~12:00 暨 PM 13:10~15:00	115/09/19~116/01/16
資通網路與安全(二)_遠距教學	朱宇豐、廖倚君、鄭閔聰老師	0/3(單)	二	PM 18:25~21:10	116/02/23~116/06/22
資訊管理(二)_遠距教學	尚榮安老師	0/3(單)	五	PM 18:25~21:10	116/02/26~116/06/25
資料結構_遠距教學	劉譯閔老師	0/4(單)	六	AM 10:10~12:00 暨 PM 13:10~15:00	116/02/27~116/06/26
【資通安全職系課程】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星期	上課時段	開課日期
資通安全法令與規範(一)_遠距教學	施弘文老師	3/0(單)	二	PM18:25~21:10	115/09/15~116/01/12
資通安全防護技術(一)_遠距教學	許哲銓老師	3/0(單)	五	PM18:25~21:10	115/09/18~116/01/15
資通安全概論_遠距教學	王詠萱老師	4/0(單)	六	AM 10:10~12:00 暨 PM 13:10~15:00	115/09/19~116/01/16
資通安全法令與規範(二)_遠距教學	施弘文老師	3/0(單)	二	PM18:25~21:10	116/02/23~116/06/22
資通安全防護技術(二)_遠距教學	許哲銓老師	3/0(單)	五	PM18:25~21:10	116/02/26~116/06/25
資通安全管理_遠距教學	王詠萱老師	0/4(單)	六	AM 10:10~12:00 暨 PM 13:10~15:00	116/02/27~116/06/26

1.欲選修上述課程「(二)」者，建議需修過「(一)」的課程。

2.其中資訊管理(一)暨(二)、資料庫應用、資料結構、資通安全防護技術(一)暨(二)等課程使用 Microsoft Teams 上課；資通網路與安全(一)暨(二)、資通安全法令與規範(一)、資通安全概論、資通安全管理等課程則使用 Google Meet 上課。

3.為維護遠距上課品質，上課期間請於網路訊號暢通之處進行，並自行評估網路及設備是否可行，再進行報名。選修學員請嚴格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教師授課內容不得錄影，如涉及侵權行為，將依法辦理。

五、費用明細：

每一學分費	備 註 (繳費須知：本校保留調整各項折扣標準之權利)
3,000 元	1.早鳥優惠：新生於報名優惠日期內可享 95 折優惠；本校教職員工生、校友、推廣部一年內有修課記錄之舊生等在報名期間內繳費，可享學分費 9 折優惠。 2.享有折扣優惠者，請於報名時主動出示證件，離櫃恕無法給予折扣。除必備身分證外，本校教職員工優惠證明是服務證、在校生持學生證、校友持畢業證書影本。所有折扣僅能擇一優惠，恕無法重複優惠。 3.本校僅收取學分費，學分費不含書籍、教材及成績證書郵寄費等，學分班所有指定用書皆請自行購買。 4.逾各班報名優惠日期，若尚有名額可繳全額學分費報名，額滿即止。課程提前逾核定名額時亦會提前截止報名。【遠距教學】課程逾網路報名日期雖未額滿，皆不再接受報名。 5.本校專任教職員工報名且修讀成績達一定標準者，可享學分費 8 成的補助。

六、其他說明：關於《資訊處理》及《資通安全》職系學士學分專班之詳細招生內容，請另行參閱『東吳大學推廣教育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務人員進修轉職系學士學分專班』招生簡章。